苏州大阳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关于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景区物业服务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SW2025-S-G-01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景区物业服务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60 万元,招标人为苏州大阳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人民币叁佰陆拾万元整(Y3600000.00)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景区物业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景区物业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 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要求: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2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2 月 18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出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03月04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 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8号0211-0220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年03月04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 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 号 0211-0220 室

七、其他

苏州大阳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就大阳山国家森林 公园景区物业服务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招标编号: JSSW2025-S-G-017
- 二、招标项目名称: 大阳山国家森林公园景区物业服务
- 三、预算金额:人民币叁佰陆拾万元整(Y3600000.00)
-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一) 合格投标人的一般条件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 合格投标人的特殊条件要求: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五、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的资料:

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报名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下报名材料,原件(或公证件)带到招标代理机构核对后退还,复印件留存(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投标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提供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六、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 1、出售时间: 自公告发出之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18 日 9: 00—11:00; 13:30-16: 00(节假日、双休日除外)
- 2、出售地点: 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号 0211-0220室
- 3、出售方式: 现场出售
- 4、售价:本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整/份(现金),售后不退。

七、投标信息:

开始接收时间: 2025年3月4日9: 00

接收截止时间: 2025年3月4日9: 30

接收地点: 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号 0211-0220室

八、开标信息:

开标时间: 2025年3月4日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 号 0211-0220 室

九、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1、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号 0211-0220室

电 话: 0512-67224601

联系人: 仝玉茹、邱季雯

2、采购单位: 苏州大阳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高新区浒关分区阳山环路

联系人: 常有作

十、本公告及本次采购的有关信息将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敬请留意。

十一、公告期限为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 人: 苏州大阳山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高新区浒关分区阳山环路

联系人:常有作

电 话:/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苏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锦堂街 8 号 0211-0220 室

联 系 人: 仝玉茹、邱季雯

电 话: 0512-6722460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	印参查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